

# 國立臺北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一般入學考試試題

系（所）組別：法律學系國際法學組

科 目：國際公法

第1頁 共1頁

可 不可使用計算機

- 一、國際法在國內法中之地位與效力為何？請敘述其基礎理論與內涵。（二十五分）又判斷國際條約在我國國內法中是否具備自動履行效力之標準為何？（二十五分）
- 二、家住臺北市的吳姓退休老師於民國 105 年 10 月底獲一名自稱加拿大銀行經理 John Gateway 電子郵件聯絡，通知一位 Mr. Wu 有美金 2,800 萬元存在該銀行，Mr. Wu 已於 104 年意外身亡，遺囑中要將美金 2,800 萬元贈與給吳姓退休老師，表示只要支付律師代辦費用即可將錢轉存到吳姓退休老師的戶頭。吳姓退休老師立刻轉帳 2 仟美金並將護照、身分證影本、帳簿等掃描後寄給 John Gateway，之後 John Gateway 要求匯款委託費美金 2 萬 7,260 元，再以錢未達保證額度要求匯款美金 15 萬、匯款遭中央銀行擋下需檢驗費美金 20 萬元，更多次以需要訴訟為由匯款大小不一之金額，前後共匯款美金 48 萬餘元，才驚覺受騙而至警察機關報案。經調查發現，John Gateway 本名 Dormingo，係墨西哥人，於加拿大架設網站，進行跨國詐騙行為。請問依據國際法規定，中華民國，墨西哥與加拿大三國是否對 Dormingo 皆有管轄權？（二十分）各國是否可向加拿大請求引渡？（十五分）引渡之程序為何？（十五分）

試題隨卷繳交